

閩南語「契兄」與客家話「契哥」的語義發展、 文字誤用及時代競爭

徐富美*

元智大學中國語文學系助理教授

臺灣現代流行的一個語詞「小三」，這個外遇對象多半指的是女性，後來又衍生出相對應的男性稱呼「小王」。其實閩、客族群早期已經有其相對應的稱呼，閩南族群稱之為「契兄」，客家族群稱之為「契哥」。這個「契」表示契約之義，但後來大家都理解成「客兄」或「客哥」。本論文分成三個部份討論。首先分別就文獻材料討論閩南語「契兄」和客家話「契哥」的語義發展，由早期表達情人意義，後來轉變成指外遇對象。其次討論「契兄」和「契哥」分別變成「客兄」和「客哥」的文字誤用及其影響因素。最後述及在時代競爭之下，閩南語「契兄」這個語詞將會繼續保存，而客家話「契哥」則逐漸走入歷史。

關鍵字：閩南語、客家話、契兄、契哥、語義發展、文字誤用、時代競爭

* E-mail: gefmhsu@saturn.yzu.edu.tw
投稿日期：2015 年 1 月 25 日
接受刊登日期：2015 年 6 月 22 日

Semantic Development, Misuse of Chinese Character and Competition between *khe? hiã* in Southern Min Dialect and *khe? ko* in Hakka Dialect

Fu-mei Hsu*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nguistics and Literature,
Yuan Ze University*

In Taiwan, a mistress is referred to as "Xiao San" in popular culture. An equivalent for a male lover in an affair is "Xiao Wang". The Southern Min people have the correspondent word *khe? hiã* and the Hakka *khe? ko*. There are three parts in this paper. First, we discuss the semantic grammaticalization of these two words respectively by corpora. Their meanings change from 'the beloved one' to a lover in an affair. Second, we talk about the misuse of Chinese characters to which there are three possible reasons: folk writing, mass communication system, and the conflict between the Southern Min people and the Hakka. Last, we predict the Southern Min word will survive and the Hakka word will eliminate.

Keywords: *khe? hiã*, *khe? ko*, Southern Min Dialect, Hakka Dialect, Semantic Development, Misuse of Chinese Character, Competition

* Date of Submission: January 25, 2015
Accepted Date: June 22, 2015

一、前言

在人類社會中，婚姻是夫妻雙方的對應關係；當出現婚姻之外的伴侶關係，就是所謂的第三者。臺灣現代流行的一個關於外遇的語詞「小三」，這個外遇對象多半指的是女性，後來又衍生男的叫「小王」。最近還衍生出「外公」和「外婆」的說法，意指「外面的老公」和「外面的老婆」。我們簡列如表 1：

表 1 國、閩、客相關語詞對照

國語	小王、外公	小三、外婆
閩南語	客兄	夥妓(仔)
客家話	客哥(仔)	河洛嫵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

以前關於外遇對象的語詞多半批判性強，例如「不守婦道」、「狐狸精」等。相對於以往而言，「小三」是一個「可愛」的稱呼，彷彿是小學三年級的小朋友一般。婚姻是兩人世界，「三」表示第三者。而「小」是小稱，在現代社會裡具有「小」的語詞不乏其例，例如「小強」是指蟑螂，「小黃」是指計程車等，用「小三」來稱呼第三者，在語詞上對外遇的批判似乎沒那麼強。¹

閩、客族群很早就有這樣的稱呼，閩南人稱為「契兄(khe⁸ hiã¹)」，²客家人稱為「契哥(khe⁸ ko¹)」。這個「契」的意思來自

1 就語詞來說，「阿飄」雖然不是本文討論內容，但也顯示其「可愛」性質。

2 閩南語有豐富的連讀變調(tone sanddhi)，這裡標變調。下同。

契約之義，也就是非血緣的親屬領養關係或結契關係。「契兄」這個詞原本的意思是表示義兄、乾哥哥的意思，後來語義發展成為指稱外遇對象。「契哥」作為「契約」之義，在現代的馬來西亞仍然存在。根據受訪人（編號 12）表示，馬來西亞有所謂「上契」的習俗，也就是把子女送給人家當義子，或收別人家小孩當義子，並進行某種拜拜儀式，義父母要送義子一雙筷子、一個瓷碗，裡面有時會裝點白米，還有一些金銀首飾，表示分一些家產給義子的含意。義子稱義父母為「契爺」、「契媽」，義兄就稱為「契哥」，無論是面稱或他稱。³

現在一般大眾媒體都把這個「契」寫成「客」，經過我們對閩、客族群若干人士的初步訪談，許多人也都理解成「客」的意思。我們想要瞭解的是，閩南語的「契兄」與客家話的「契哥」究竟經過了怎麼樣的發展。這是本文的動機所在。

閩南語的「契兄」與客家話的「契哥」各自發展，從男女關係演變成了不正常的男女關係，主要是透過語境（context），語境又與當時的道德倫常有關。客家話的「契哥」還透過語境而衍生出語用隱含意義。我們將於下面幾節分別敘述。

二、閩南語「契兄」的語義發展

（一）表「情人」義

記錄閩方言的文獻材料很有限，目前我們所能看到的最早文獻是明朝作品，已經有「契兄」的詞。⁴如下面例子：

3 受訪人並說，通常第一個小孩不會當人家的義子。

4 王振忠（2000）也提到，在明、清時代的文獻中已經出現「契兄」稱呼，表達契約下的人際關係。

(1) 〈鈺妍麗錦〉⁵

朱郎卜返員，咱今緊推車，七七⁶，送別莫放遲。想伊人，
咱今想伊人歸心去緊，勒馬推鞭走如箭。向般人可見忘恩
義，阮一身真個那著伊耽置。想起來，亦不是結契兄妹情意。

(龍彼得 1994)

(朱郎要回家，我們現在趕快推車，送別不要推遲。想伊人，
我們現在想著伊人，一心趕快去拉緊馬韁繩、抽著馬鞭，走
得像飛箭般快速。那種人可能會忘恩負義，我一身真的只是
被他耽誤。想起來，也並不是契兄妹的情意。)

看來「契兄」這個詞來源甚早，至少明朝時期已經出現。文中所說「想
起來亦不是結契兄妹情意」表達出戀人情緒，遠不是義兄妹關係，當時
並不是指外遇對象，而是指有情男女彼此之間的關係。

「兄」、「妹」往往是情侶之間的稱呼。以最親的家人關係相稱謂，
這在詩詞或民間歌謠中不難看見。下面例子(2)是閩南歌謠，例子(3)
是客家歌謠：

(2) 〈桃花鄉〉

桃花鄉，桃花鄉是戀愛城，滿面春風雙雙合唱歌聲。

春風吹入城，我的心肝，你的心肝，心肝岸定，

相愛相疼，永遠甜蜜，有妹有兄，

啊桃花鄉是戀愛城，滿面春風，雙雙合唱歌聲。(莊永明、孫德

銘 1994：182-183)

5 就我們檢索結果，這樣的例子在明刊文獻只有兩則。另外一則在《明刊閩南戲曲絃管
選本三種·百花賽錦》，內容大體相仿，應該是同一劇種的不同版本。

6 「七七」是重複的表示符號，參王建設(2006)。

(3) 〈平板〉

阿哥有意妹有心，鐵尺磨成繡花針；

阿哥係針妹係線，針行三步線來尋。（楊兆禎 1994：5）

(二) 表不恰當情人

到了日治時期，「契兄」用法有了變化，已經轉變成指不恰當的男女關係。例子如下：

(4) 裴源：唉雲嬌仔，我昨暗都有與汝講，定定做此號藝姐，得確沒出身，著趁早收起來，給恁姑家較快活，汝打算要怎樣，實在早一日一日好，趕緊與恁姑家參商，勿做藝姐較好麼……。

（唉雲嬌仔，我昨天晚上就有跟你講，常常做這種藝姐，一定沒什麼出路，要趁早收起來，讓你婆婆輕鬆一點，你打算要怎樣，實在是早一天收起來早一天好，趕緊跟你婆婆商量，不要做藝姐比較好嘛。）

裴源：彼真奇，怎樣有隨時沒得答應的情理，我知咯我知咯，伊得確有契兄。

那很奇怪，怎麼會有不能立刻答應的道理，我知道了，我知道了，她一定有契兄。）

雲嬌：無啊，講甚貨，無影無跡的事情。

（沒有啊，講什麼，沒有的事。）

陳氏咩：源仔舍，汝做你免驚，我不時都隨住住。

（源仔舍，你不用擔心，我隨時都跟得很緊。）

裴源：哼，若無都是無要緊，設使若有契兄，我亦有打算。（臺灣語通信研究會 1910）

（哼，如果沒有的話那就不要緊，設使如果有契兄，我也有打算。）

上面例子（4）講的是一對婆媳，婆婆「陳氏咩」和媳婦「雲嬌」，媳婦年輕守寡。有錢男子「源仔舍」看上雲嬌，遊說婆婆勸其改嫁的故事。文中男子源仔舍揣測雲嬌外面有情人，雲嬌既然守寡，沒有所謂「第三者」，談不上是真正的外遇。但早期民風保守，基於當時的道德倫常，即使女人沒了先生，也不宜外面有情人。這裡說的「契兄」，就從單純指情人的意思，跨到了隱含有姘夫之意。

（三）表外遇對象

到了下面例子（5）、（6）就已經完全指外遇的姘夫了。

（5）聽見講原告近來有契兄，被彼個契兄使唆，即來講此號無影無跡的事情，來要告我離，我的確不肯。（臺灣語通信研究會 1921）

（聽說原告最近有契兄，被那個契兄唆使，才來說這種子虛烏有的事情，來要告我離婚，我絕對不肯。）

（6）看汝只个不真奇，亦無甲我箭無影，我倚著者沾沾听，

加廣嘴胚汝著痛，敢箭不是恁契兄。（許嘉樂 1931）

（我看你這個人也不怎麼樣，也沒有跟我爭辯說沒有，我靠在這兒靜靜地聽，你多講話我就打你巴掌，你敢爭辯說不是你的契兄嗎？）

例子（5）出自《語苑》，例子（6）取自《歌仔冊》。《語苑》是日治時期的材料，⁷《歌仔冊》是清末以來的臺語作品。⁸到了比較晚近的閩南語故事集，也都是指外遇對象。如下：

（7）〈白秀才的故事〉

阮弟婦仔討契兄，你會知？（胡萬川 1994：92）

（我弟媳婦討契兄，你知道嗎？）

（8）〈田螺報恩的四句詩〉

彼行船人攞成久才有轉來啦，啊彼个某煞討契兄。（胡萬川 1994：78）

（那個走船的人都很久才有回來啦，啊他的太太竟然去討契兄。）

例子（7）講一對結拜兄弟，大的對小的說戴綠帽子之事。例子（8）當

7 《語苑》是日治時期臺灣的一份雜誌，發行於 1909 年到 1941 年期間。雜誌的發行兼編輯者是當時總督府高等法院所設立的臺灣語通信研究會，參與者主要是當時的法院通譯，如小野真盛等；主要的讀者則包括當時需要學習臺灣語的警務人員考生等（維基百科 2015）。

8 《歌仔冊》是一種民間說唱文學中的書面文學。清末以來，流行於閩南地區及臺灣。歌仔冊大多用口語來表述，以記錄聲音為主，故多借音字。參考施炳華（2010）。

老公的因為走船不在家，老婆跑去找「契兄」。這兩個例子都明確表示「契兄」是指不合倫常的外遇對象。

我們把上述閩南語「契兄」的語義發展整理如下，分成三個階段。
如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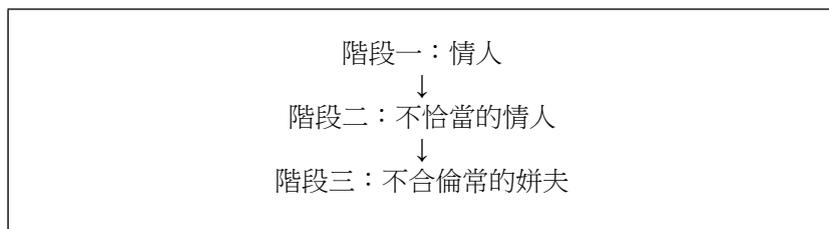


圖 1「契兄」語義發展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

從上面三個階段看，由情人義發展出不合倫常的姘夫之義，其中間轉變階段在於階段二表不恰當情人的語義而來。根據「A → A/B → B」的語法化（grammaticalization）過程，語義 A 在演變成語義 B 的過程中，往往會有語義 A 和語義 B 同時並存的階段。回到閩南語「契兄」的語義發展，由合倫常的情人義發展出不合倫常的姘夫之義，主要是因為喪偶單身者的小王同時兼有「情人」和「姘夫」兩解的語義有模糊地帶。
如表 2：

表 2「小王」身份曖昧性

	身分	婚姻狀態	第三者
1	未婚	—	—
2	喪偶	+	—
3	已婚	+	+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

表 2 有兩個因素構成，分別是婚姻狀態以及是否構成第三者。喪偶者的曖昧在於第二種情況，女方已婚但成為單身的情況具有爭議性；正是這種歧義曖昧性讓男方身分由「情人義」過渡到「姘夫義」成為可能。

三、客家話「契哥」的語義發展

由於我們所能找到的早期客語材料很有限，無法得知客家話的「契哥」來源有多早。根據我們訪問了三位印尼客家受訪者（編號 4、14、17），其中兩位（編號 14、17）住在蘇門達臘，蘇門達臘除了北部有一些閩南人之外，大部分都是客家人比較集中的地方。另外一位（編號 4）住在「山口洋」，在加里曼丹島，與馬來西亞的沙勞越客家連成一片，也是客家人很集中的地方。他們都說在印尼也有「契哥」的說法。又根據大陸 1949 年以後來臺的「外省客家」受訪者（編號 21）說法，大陸原鄉已經有「契哥」一詞。按照上面所述，印尼客家和大陸原鄉客家都有「契哥」這個詞，那麼可以推測這個詞來源應該很早。

（一）表「情人」義

我們從下面例子（9）來看，客家話「契哥」也像閩南語一樣，其較初始的語義是指情人而言，不一定就是指第三者。如下：

- （9）佢講卓蘭有個詹姓女，愛嫁去西湖渡假村近個漁坪村
（客家電臺臺長賴勝清女士个小故鄉）徐家，詹女嫁前交有
契哥仔（情人）臨嫁前約好地點想逃婚。（盧永華 2000）
（他說卓蘭有個詹姓女，要嫁到西湖渡假村附近的漁坪村
[客家電臺臺長賴勝清女士的小故鄉]徐家，詹女嫁前交有

一個情人，臨嫁前約好地點想逃婚。)

例子(9)的文中人物詹姓女在嫁人之前有男朋友，文中就稱為「契哥仔⁹」。文中還自作註解為「情人」，可見這個詞是可以作為情人稱呼的。¹⁰

(二) 表不恰當情人

上面例子(9)的「契哥」有歧義，可以是表情人之義，也可以表示是不恰當的情人。「契哥」從表情人之義演變成表不恰當情人，主要在於道德倫常的要求。古代女子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不合這個道理的，多半被視為不合倫常。例子(9)這個男朋友想來應該是詹姓女偷偷交往的對象；這個男朋友不是經由父母之命，不被父母認可，不然當不致於後來詹姓女要另嫁他人，甚至還想逃婚。「契哥」透過語境，由情人之義轉變為不恰當情人的關鍵，在於當時社會環境道德禮制的要求。¹¹

會造成這個轉變來自兩個因素，一個是詞彙空缺(lexical gap)，一個是由語境形成不同的語義解讀。因為客家話沒有為出嫁之前的女子專門設有一個稱呼「男朋友」的語詞，造成詞彙空缺；一旦要用到這個概念，就用既有的「契哥」填補，在一定語境中，獲取情人或是不恰當情人的語義。

9 「仔(e)」有小稱之意。

10 語義發展的語法化不一定是歷時(diachronically)的時代演變，也可以是共時(synchronically)的語義發展。此文出處《客家雜誌》雖然成篇較晚，但不妨礙其所表義為較原始之義。

11 語境有情景語境(context of situation)和文化語境(context of culture)，參胡壯麟等(2005)。這裡指的是文化語境。

(三) 表外遇對象

下面例子(10)、(11)的「契哥」則是表示外遇對象：

(10) 老公無在，敢怕會同契哥走哩！家門不幸啊。（羅秀玲 2008：69-72）

（老公不在了，恐怕會和契哥走哩！家門不幸啊。）

(11) 〈才郎〉

講一个就厥姆啦，該就安喏才郎啦吭，厥姆啦，啊就跣契哥啦。（胡萬川、陳嘉瑞 2003：70）

（講一個就他媽媽啦，那麼叫做才郎啦，他媽媽啦，啊就有契哥啦。）

例子(10)文中講一位老公阿松上吊自殺，旁人清枝嫂推測老公既然去世，老婆將會與別的男人跑了。例子(11)講一個守寡的母子，兒子用計拆散母親和她的姘夫，顯然這個姘夫並不為家人所接受。這兩個例子的女子喪夫，讓「契哥」的語義產生歧義，既可以表不恰當情人，也可以表姘夫，端視家人態度及社會道德標準而定。

在此作一點補充，客語的「契哥」已經結合成一個比較緊密的複合詞（compound），這時候「哥」的語義已經消褪，就像「去吃飯」有可能是「吃麵」，「飯」的語義已經消褪一樣。「契哥」還可以再加上「伯」，合稱為「契哥伯」。「契哥伯」與「契哥」意義大致差不多，但「契哥伯」表達更多的說話者調侃意涵的主觀態度。我們把例子(11)的文篇擴大一點範圍，就看到「契哥」和「契哥伯」在同一篇文章中出現：

(12) 〈才郎〉

講一个就厥姆啦，該就安啫才郎啦吭，厥姆啦，啊就跔契哥
 啦。…… 啊厥契哥伯就問佢 ……（胡萬川、陳嘉瑞 2003：
 70）

（講一個就他媽媽啦，那麼叫做才郎啦，他媽媽啦，啊就有
 契哥啦。…… 啊她的契哥伯就問他 ……）

在例子（12）中，「契哥」和「契哥伯」同現，前面用「契哥」，
 後面用「契哥伯」。下面例子（13）也是同樣情形：

(13) 〈契哥借錢〉

該契哥啊同河洛嫵借錢哪，啊河洛嫵就愛同契哥伯講啊，講：
 「你愛打單分 ngai 搭啦！ ……」（胡萬川、陳嘉瑞 2003：
 126）

（那個契哥啊，跟他的情婦借錢哪。啊情婦就要跟契哥伯說
 啊，說：「你要寫一張借據讓我保存啦！ ……」）

例子（13）的第一個句子用「契哥」，第二個句子則用「契哥伯」，「契
 哥」和「契哥伯」出現在同一個語篇當中。我們看例子（12）和（13），
 都是前面用「契哥」，後面用「契哥伯」。故事一開始先介紹人物和基
 本事件，在前面要介紹人物時用比較中性的「契哥」；故事敘述到了後
 來，加入更多的主觀態度，則用「契哥伯」，表達說話者對該人物的主
 觀評價。

(四) 「若¹²契哥」的語用隱含

客語的「契哥」或「契哥伯」還有個用法，是閩南語所沒有的，表「不是那樣」或「不是那樣的意思」。客家話「契哥」在某種語境之下，會產生語用隱含，稱為「若契哥」、「若契哥伯」或「若母契哥」。以上等說法往往出現在對話語境中，當說話者表達某些信息不為受話者所認同時，受話者會提出反駁說「若契哥啦」之類的話，意思是「不是那樣啦」或「不是那樣的意思啦」。¹³

「若契哥」是一個由限定語「你的」和中心語「契哥」所組成的名詞組(NP)。¹⁴「若契哥」是說話者表達「不是啦」意思的用法，是一種隱含推論的語用用法。「若契哥」指稱對方的契哥，是用誇張說法調侃對方的口頭禪，其隱含意義「沒有的事」、「不是這樣」沒有在語言形式上表達出來；「若契哥」是透過語境而產生出「不是啦」的隱含語義出來。我們把上述客家話「契哥」的語義發展簡列如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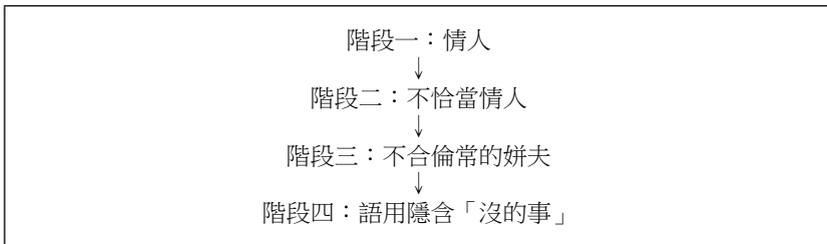


圖 2 「契哥」語義發展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

我們把閩南語「契兄」和客家話「契哥」的語義發展幾個階段羅列比較如表 3：

¹² 「若(nia)」是客家話領格「你的」的合音說法，其語音為顎化的舌面鼻音。

¹³ 根據受訪者(編號1)說法。

¹⁴ 感謝審查者提供意見，客家話有許多類似這樣結構的語詞，如「若頭那(你的頭)」、「若屎肫啦(你的屁股啦)」、「若屁卵啦(你的屁啦)」等。國語也有「(去)你的頭啦」之類的話語，同樣表達「不是這樣啦」的意涵。

表3 「契兄」與「契哥」語義發展比較

	閩南語	客家話
	契兄	契哥
階段 1	義兄	義兄
階段 2	情人	情人
階段 3	不恰當情人	不恰當情人
階段 4	外遇對象	外遇對象
階段 5	*	作語用隱含語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

從上表可以看出，「契兄」和「契哥」這兩個語詞同樣經過了從「義兄」到「外遇對象」的語義發展；其中不同的是，客語「契哥」還進一步作語用隱含語「若契哥」，發展出「沒的事」的語用用法，是客語的特色。

四、由「契」變為「客」的文字誤用及其影響因素

閩南語「契兄」和客家話「契哥」在文字上也會寫成「客兄」、「客哥」。如下面例子：

(14) 〈真假王子一〉

野賤人！你就明明盜生子，怎樣箭無討客兄，金龍小漢並無甲你成親你所知影，你無失節，那能生子在這聲？（陳守敬 2001）

（野賤人！你明明就偷生小孩，怎麼爭辯說沒有討客兄。金龍小時候並沒有和你成親，你是知道的，你如果沒有失節，

這下子哪能生子?)

(15) 〈偷食〉

頭擺啦，厥姆啦，講跔客哥啦，啊就同客哥在講在笑，在搞在笑。(胡萬川、陳嘉瑞 2003: 118)

(從前啦，他媽媽啦，說跟了個客哥啦，啊就跟客哥有說有笑，有玩有笑)

上面例子(14)是閩南語「客兄」的例子，劇中人物金龍與妻子玉鳳的對話。例子(15)是客家話「客哥」的例子。例子(14)說明「客兄」這個詞在拱樂社¹⁵歌仔戲戲本中出現。閩南語的「歌仔」就像宋朝的「說話」一樣，是口頭流傳的文學，師父徒弟口耳相傳，老百姓也口耳相傳。為了便於記錄和傳誦，於是用文字把這些口語詞彙記錄下來，於是「歌仔」有了「歌仔冊」，就像「說話」有了「話本」那樣。「歌仔冊」是大眾口傳文學的產物，用字有許多俗體字，未必精準。「客」字比「契」字常見，閩南語的「khe?⁸ hiã¹」的「khe?⁸」有寫成「契」字，也有寫成「客」字，這也是很可以理解的。

閩南語的「khe?⁸」在文字上有寫成「契」字，也有寫成「客」字，這兩個字在閩南語因同音而混用；而客家話的「khe?⁸ ko¹」在文字上有寫成「契哥」，也有寫成「客哥」，則不是因為同音混用。因為客家話的「客」是唸成 hak⁴，而不是唸成 khe?⁸，客語的「契哥」變成「客哥」在語音上沒有道理。我們認為，客語在書寫上由「契哥」變成「客哥」是受到閩南語文字化誤用的影響；換句話說，客家話受到閩南語文字化「契兄」變成「客兄」的影響，於是「契哥」就變成「客哥」。就我們

15 拱樂社為 60 年代所興起的歌仔戲團，創辦人是陳澄三先生，參考邱坤良(2001)。

目前所能見到的文獻來說，客家話變成「客哥」的材料在時代上比較晚也可以間接證明。

有趣的是，即使是出自同個說故事者或采錄者，也會有不同寫法。如上面例子（13）和（15），講述故事的同樣都是詹寶英，采錄者同樣都是徐登志，地點也同樣是上庄詹屋，時間同樣是民國 91 年（2002）7 月，兩個故事只是相差一星期，一個是 7 月 21 日，一個是 7 月 29 日。結果〈契哥借錢〉用的是「契哥」，〈偷食〉用的是「客哥」，在書寫文字上有「契哥」和「客兄」的差別。

我們認為，閩南語和客語書寫文字由「契」變成「客」，其可能原因如下：

原因一：用音同或音近的俗字代替本字

用音同或音近的俗字來代替本字，這種現象在民間很普遍，到現在亦然。就像例子（6）中「敢箭不是恁契兄」的「箭」也是俗體字，應該是「爭」，表示爭辯之義。還有，我們到飲食店家走一遭，很容易發現所謂的「滷肉飯」，很多店家的菜單上或牆上的價位單都寫成「魯肉飯」。這種情形在閩、客語流行歌曲更為普遍。如下面比較晚近的閩南歌曲〈歡喜就好〉就是如此：

（16）人生海海，甘需要攞瞭解；有時仔清醒，有時青菜。（吳嘉祥詞曲，陳雷演唱 2002）

（人生海海，難道需要都瞭解嗎；有時候清醒，有時候隨便。）

上面例子（16）當中的「甘」是「敢」的俗寫，「青菜」表達「隨便」之意，大致是謔出來的語詞，在教育部辭典寫作「清彩」。即使我們不

知道「清彩」究竟是不是「隨便」的本字，大抵也可以同意絕不是「青菜」之詞。閩南語「隨便 (tshin⁵⁵ tshai⁵³)」的語音並不等於「青菜 (tshī³³ tshai²¹)」，反而更接近於國語的「青菜 (tshing⁵⁵ tshai⁵¹)」，¹⁶ 這可能是文字寫定者基於國語更為大家所熟悉的一時之想。廣義來說，這些都是大眾庶民所使用的「同音假借」字。

原因二：大眾傳媒的影響

另外一個原因是由於大眾媒體或電視傳播的影響。「討客兄」這個語詞平常很容易聽到，有一位受訪者（編號 19）說，「討客兄」這個詞在電視劇的「玫瑰瞳鈴眼」、「藍色水玲瓏」以及鄉土劇中很常出現。如下面例子（17）就是取自閩南語電視劇的劇本對白：

（17）《閩南語電視劇·鐵樹花開》

你這袂見笑个查某，討客兄揣你个傀儡仔死出去！（鄭文力 2007）

（你這個不要臉的女人，討客兄，找你的傀儡仔死出去！）

劇中人物一個男子對秀美的母親動粗，說秀美的母親討客兄，要她帶著秀美這個傀儡仔滾出去。例子（17）在談及外遇時就用「討客兄」來表達。

我們曾就客家話的「契哥 (khe²⁸ ko¹)」和「河洛嫲 (ho³ lo² ma⁵)」，以及閩南語的「契兄 (khe²⁸ hiā¹)」和「夥妓 (hue¹ ki³)」四個語詞分別就語言上和文字上訪問若干受訪者。「河洛嫲」是客家話的「小三」，而「夥妓」是閩南語的「小三」。在語言上，這四個詞中的「khe²⁸ hiā¹」是最為大家所知道的語詞，也就是說，他們大部分都

16 我們在此忽略國語和閩南語聲母顎化與否的細微差別。

聽說過「khe?⁸ hiä¹」，較少聽過「khe?⁸ ko¹」。另外，我們訪問了一位馬來西亞客家人（編號 7）、一位越南客籍新娘（編號 8），以及一位 1949 年以後來臺的大陸外省伯伯（編號 20），他們都說來臺以前沒有聽過「khe?⁸ hiä¹」這個語詞，聽到這個詞是到臺灣來之後才聽到的。在文字上，許多受訪者都表示，閩南語的 khe?⁸ hiä¹ 是為「客兄」，只有少數會提到「契兄」。

解嚴以後的臺灣在大眾傳播媒體上的開放鬆綁，是造成「客兄」為大家所熟知的重要關鍵。解嚴以前臺灣的無線電視臺只有三臺：臺視、中視和華視。解嚴以後 1993 年開放有線電視系統合法經營，並同意第四家無線電視臺的設立。1996 年第四家無線電視臺民視成立，是臺灣第一家民營無線電視臺，於 1997 年正式開播。透過民視電視臺主打閩南語的耳濡目染，加上後來其他電視臺跟進，閩南語透過大眾傳播而生根發芽，讓大家因對閩南語逐漸熟悉，而間接對「客兄」這個詞也不陌生。

原因三：閩、客情結

第三個原因是閩、客情結，這與閩、客族群曾經有過緊張對立有關。根據一位閩南受訪者（編號 18）表示，他父母都是閩南人，在家中主要講閩南語。他對於客家話的「契哥」不清楚，不過對於閩南語的「契兄」，則曾經聽家中長輩說過，很確定是影射客家男子。另一位客家受訪者（編號 13），主要講海陸客語，也會講四縣客語。她說「客哥」沒有影射客家男子，但是「河洛嫲」則一定與閩南女子有關。「河洛嫲」是罵閩南女人，就像說「豬嫲（母豬）」那樣，是個不敬的說法。她說父親如果在世的話，今年（2013 年）已經 98 歲，有強烈客家族群意識，很排斥閩南人。她還說早期客家女子不能嫁閩南人，閩、客通婚很受到限制。從這兩位受訪者看，我們初步推測，受到閩、客對立情結影響，

會說「客兄」的「客」是影射客家男性的，以閩南人居多。因為客家話的「khe?⁸ ko¹」在語音上無法使人聯想到客家人的「客」，反而是閩南語的「khe?⁸ hiã¹」會使人聯想到客家人的「客」。另一方面，會說「河洛嫲」的「河洛」是影射閩南女子的，以客家人居多。在語言上，客家話有「河洛嫲 (ho³ lo² ma⁵)」的詞彙，但閩南語並沒有相關詞彙。

我們從客語故事集中的「河洛嫲」來看，例如例子 (13)，無法得知「河洛嫲」就是指閩南女性。根據一位受訪者 (編號 10) 說法，「河洛嫲」是指所有非客籍女性。而根據另一位受訪者 (編號 11) 說法，「河洛嫲」是指不管閩南、客家或原住民的姘婦，都可以稱之。根據大陸伯伯受訪者 (編號 21) 說法，大陸客家人旁邊都被閩南人或潮州人包圍，「河洛嫲」就是指閩南婦女，沒有「小三」的意思。這些說法基本上皆未針對「河洛嫲」就是指閩南小三而說；而且，也不是所有客家人都認為「河洛嫲」就是指閩南婦女。綜合以上說法，社會上對「河洛嫲」這個語詞的內涵並沒有一致看法。「河洛嫲」究竟是否針對閩南婦女，會因為族群意識的強烈程度而有不同。

目前所能找到「河洛嫲」語詞的，只有在當代的客語故事集當中，¹⁷ 文篇所能提供的信息很有限，我們無法從其中推測「河洛嫲」的核心語義及其衍生義。我們認為，「河洛嫲」的核心語義是指稱閩南婦女，剛開始沒有「小三」的意思。理由有三：(1) 客家話有許多帶「-嫲」的女性語詞，如「顛嫲 (瘋女)」、「o⁵ zieu¹ 嫲 (閩南婦女)」、「lut⁸ put⁸ 嫲 (邇邇女)」等；¹⁸ (2) 編號 21 的受訪者說法接近大陸原鄉的說法；(3) 閩、客族群的對立恐怕是到了臺灣以後才產生。

後來「河洛嫲」的語義產生變化，因外遇而由指稱閩南婦女衍生出

17 主要集中在臺中縣立文化中心所出版的《東勢鎮客語故事集》，於 1994-2003 年出版，總共 7 集。

18 受訪者 1 提供。

指稱閩南小三之義，再由閩南小三衍生出指稱所有外遇對象。再者，原本指稱閩南婦女的詞義擴大，衍生出指稱其他非客家婦女。另一方面，閩南語「契兄」指稱客家小王，與客家話「河洛嫲」指稱閩南小三針鋒相對，其詞義是指稱「所有小王」的詞義縮小；也就是說，「契兄」詞義因同音而由指稱所有小王，衍生出只指稱客家小王。我們把這些關係簡列成圖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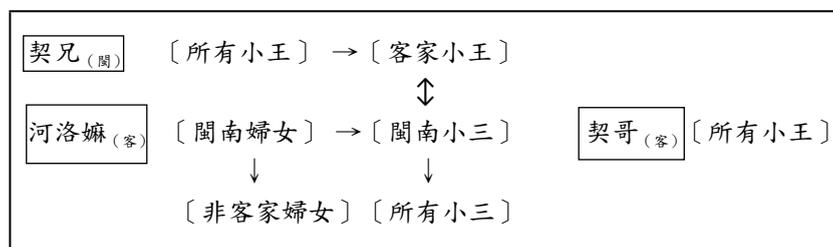


圖 3 語義發展關係圖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

至於是先有閩南語「契兄」指稱客家小王，然後才有客家話「河洛嫲」指稱閩南小三，還是反過來，我們目前無法判斷。這兩種語義大抵是閩、客移民到臺灣之後才衍生出來的。

五、「契兄」與「契哥」的時代競爭

我們曾經針對元智大學中國語文學系一個班 30 多位學生（2013 年），就客家話的「khe?⁸ ko¹」和「ho³ lo² ma⁵」，以及閩南語的「khe?⁸ hiã¹」和「hue¹ ki³」四個語詞做簡要的調查，主要是聽聲音，不看文字。結果每個學生都沒聽過客家話的「khe?⁸ ko¹」和「ho³ lo² ma⁵」，

也沒聽過閩南語的「hue¹ ki³」。唯一高比率絕大部分有聽過的是「khe?⁸ hiä¹」，而且他們所理解的「khe?⁸ hiä¹」的文字是「客兄」，而不是「契兄」。至於「hue¹ ki³」這個語詞，根據受訪者（編號 11）的說法，現在的年輕人很少聽過，大概要 60 歲以上的人才可能聽過。¹⁹ 我們把這四個語詞在現代社會聽過與否的普遍度排列如下：

(18) 契兄 > 契哥 > 河洛嫲 > 夥妓²⁰

由上面排序看，最普遍的是閩南語的「契兄」，然後分別是客家話的「契哥」和「河洛嫲」，最少聽過的是閩南語的「夥妓」。²¹ 「契兄」和「契哥」排在前面，「河洛嫲」和「夥妓」排在後面，應該與男女性別有關。「契兄」和「契哥」這兩個語詞針對的是女性，人們在外遇對象的指責上，指責女性多於指責男性。男人外遇，可以是「拈花惹草」、「風流倜儻」；而女人外遇則是「不守婦道」、「紅杏出牆」。「契兄」和「契哥」指的是女人有外遇；「河洛嫲」和「夥妓」指的是男人有外遇。性別上的不平衡對待，讓人們對「契兄」和「契哥」要比「河洛嫲」和「夥妓」的語詞印象普遍。而閩南語「契兄」比客家話「契哥」普遍，則是閩南語比客家話普遍的結果。至於客家話的「河洛嫲」卻比閩南語的「夥妓」普遍，則可能與「河洛嫲」可以泛指閩南婦女，不專指外遇對象有關。

如上一小節所述，一般人對閩南語的「khe?⁸ hiä¹」理解為「客兄」，原因之一是受到大眾媒體或電視的影響。同樣的，大眾傳媒也影響「契兄」和「契哥」這兩個語詞的時代競爭力；而閩、客語的大眾傳媒影響

19 受訪者 11 並認為「河洛嫲」和「小三」意涵不完全相同，「河洛嫲」是結過婚的第三者，「小三」是沒結過婚的第三者。

20 為閱讀方便，我們用文字表達。

21 我們從附錄的受訪者統計來看，雖然樣本數不夠代表性，但約略印證這個推測。

力不同，又與臺灣閩、客族群的人數比例懸殊有關。閩南人在人數上佔絕大多數，客家族群就少得多，人數比例的多寡造成市場需求和大眾傳播生態的不同。人數比例加上大眾傳媒的影響，讓閩南語「契兄」的普遍度高過客家話的「契哥」，這也是為什麼 30 幾位元智中語系學生僅對「契兄」有印象的主要原因。

我們目前可以預測，客家話的「契哥」如果沒有維持與閩南語相抗衡的力量，如果沒有進入下一代的語言學習單中，那麼未來將會逐漸走進歷史。而閩南語的「契兄」這個詞，未來還能呈現旺盛的語言生命力。

六、結語

本文討論閩南語「契兄」與客家話「契哥」兩個語詞及其相關問題。這兩個語詞除了語言本身的詞彙語義發展之外，背後也有其社會意義，包括一般大眾對這兩個語詞的俗寫文字以及時代競爭等。另外值得注意的是，從本文「契兄」和「契哥」這兩個語詞還可以延伸出去看「河洛嫲」和「夥妓」，在指稱對象上，有性別的不平衡關係。進一步說，即使是表相同性別的語詞，還有個別詞彙的內部差異性等。至於閩南語和客家話表現性別不平衡關係的其他相關語詞，本文不及論此，有待以後進一步探討。

謝誌：本文是會議論文〈閩南語「契兄」與客家話「契哥」〉（「2013 年全國社區發展理論與實務工作國際學術研討會」，元智大學）加以補充改寫而成。文中使用中央研究院語言研究所閩客語典藏計畫所開發的語料庫、清華大學連金發教授所開發的閩南語資料庫，以及政治大學賴惠玲教授所開發的客語口語語料庫。承蒙匿名審查人提供修改意見，謹此一併致謝。

附錄 22

編號	性別	年齡層	契哥	河洛嫲	契兄	夥妓	「客」義	備註
1	女	7X	○	○	○	○		桃園四縣客
2	男	4X	○	○	○	×	剋兄？	桃園四縣客
3	女	4X	×	×	×	×		印尼雅加達客籍外配
4	女	3X	○	×	×	×		印尼加里曼丹客籍外配
5	男	4X	○	○	○	×		臺北四縣客，不清楚其義
6	女	2X	×	○	○	○	外來	桃園客家，不諳客語
7	女	4X	×	×	○	×	外來	馬來西亞華人，在臺聽到
8	女	3X	×	×	○	×		越南客籍外配，在臺聽到
9	女	5X	○	○	○	○		可能有閩、客典故
10	男	3X	×	○	○	×	外來	新竹海陸客
11	男	6X	○	○	○	○	應是「契」	臺北海陸客，聽老一輩閩南人講過
12	女	2X	○	×	×	×		馬來西亞學生
13	女	5X	○	○	○	○		桃園海陸客
14	女	6X	○	○	×	×		印尼蘇門答臘客家華人
15	女	6X	×	×	○	○		通霄閩南人
16	女	6X	×	×	○	○		二水閩南人
17	男	6X	○	○	×	×		印尼蘇門答臘客家華人
18	男	2X	×	×	○	×		大溪閩南人
19	女	2X	×	×	○	×		臺中
20	男	8X	×	×	×	×		民國 39 年來臺平遠客
21	男	8X	○	○	×	×		民國 39 年來臺平遠客
22	男	6X	○	×	○	○		宜蘭閩南
23	女	5X	×	×	○	×	客人	臺北閩南
25	女	7X	×	×	○	×	客人	印尼蘇門答臘客家華人
26	女	7X	○	○	○	×		印尼蘇門答臘客家華人

22 表中的「年齡層」一項，我們以 10 歲為單位。前面的阿拉伯數字表示十位數，「X」表示個位數 1-9 的變數。

參考文獻

- 王建設校注，2006，《明弦錦曲覓知音——《明刊閩南戲曲弦管選本三種》校注》。哈爾濱：北方文藝出版社。
- 王振忠，2000，〈契兄、契弟、契友、契父、契子——《孫八救人得福》的歷史民俗背景解讀〉。《漢學研究》18(1)：163-185。
- 吳嘉祥詞曲，陳雷演唱，2002，〈歡喜就好〉。《臺灣 Wiki》，2013年8月31日。<http://www.twwiki.com/wiki/%E6%AD%A1%E5%96%9C%E5%B0%B1%E5%A5%BD>，取用日期：2015年7月15日。
- 邱坤良，2001，《陳澄三與拱樂社：臺灣戲劇史的一個研究個案》。臺北：國立傳統藝術中心籌備處。
- 施炳華，2010，《歌仔冊欣賞與研究》。臺北：博揚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 胡壯麟等編著，2005，《系統功能語言學概論》。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 胡萬川、陳嘉瑞編，2003，《東勢鎮客語故事集七》。豐原：臺中縣立文化中心。
- 胡萬川編，1994，《沙鹿鎮閩南語故事集》。豐原：臺中縣立文化中心。
- _____，1994，《沙鹿鎮閩南語故事集二》。豐原：臺中縣立文化中心。
- 莊永明、孫德銘編，1994，《臺灣歌謠鄉土情》。孫德銘自行出版。
- 許嘉樂，1931，《文明歌仔冊·勸改新歌》。<http://bit.ly/1SqKJ3F>，取用日期：2015年7月15日。
- 陳守敬編劇，2001，《拱樂社歌仔戲·真假王子一》。臺北市：國立傳統藝術中心籌備處。
- 楊兆禎編著，1994，《客家山歌》。臺北：理科出版社。
- 維基百科，2015，〈語苑〉。《維基百科，自由的百科全書》，7月4日。<https://zh.wikipedia.org/wiki/%E8%AA%9E%E8%8B%91>，取用日期：

2015年7月15日。

臺灣語通信研究會，1910，《語苑3》。臺北州：臺灣語通信研究會。

_____，1921，《語苑14》。臺北州：臺灣語通信研究會。

鄭文力編導，2007，《閩南語電視劇·鐵樹花開》。財團法人慈濟傳播文化志業基金會。

盧永華，2000，〈客家趣聞〉。《客家雜誌》123：55。

龍彼得輯，1992，《明刊閩南戲曲弦管選本三種》。臺北：南天書局。

羅秀玲，2008，〈命（下）〉。《客家雜誌》214：69-72。